

2024 年度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属于平罗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业务由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管理、监督、检查指导。主要负责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国家、自治区、城乡建设、住房保障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发展规划、中长期规划及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住房保障、房地产业、城乡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管理及重大城乡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立项及组织实施；研究提出我县城乡建设的政策建议和新型城镇化工作意见建议等工作。

（二）平罗县城市管理大队

平罗县城市管理大队属于平罗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隶属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二级事业单位，业务由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平罗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管理、监督、检查指导。主要负责承担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园林绿化工作等方面。

（三）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隶属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属于全额拨款预算单位，主要负责承担全县环境卫生、垃圾清运、城市绿化、广场、路灯及公厕管理管护工作。

二、机构设置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系一级预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3个二级预算单位。

（一）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负责全县住房保障体系建设，组织、指导、监督和管理保障性住房建设；负责公共租赁住房分配、租赁补贴发放、租金收缴使用管理和公共租赁住房固定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全县房屋征收补偿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县政府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和棚户区改造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2.贯彻执行国家、区、市劳保基金统一管理的有关政策规定，负责劳保基金统一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城乡住房、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3.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负责全县存量房转让备案管理，包含购房资格审核与房源信息核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备案等和商品房预售、销售管理；负责全县房产交易、房产中介市场的指导和监督。

4.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订全县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政策和住房货币化补贴分配政策及补贴标准。

5.承担全县物业行业监管的责任。拟订和完善全县物业管理配套办法；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县物业管理工作；负责物业住宅专项资金的收缴、使用、监管；负责全县物业管理协会管理工作。

6.负责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工作。指导村镇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7.承担维护全县城乡建设秩序的责任。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管理全县建筑活动，负责工程施工许可等工作。

8.承担城镇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负责新型墙体材料革新的推广、运用工作;组织实施建筑节能项目;负责建设领域科技的推广和成果转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建设阶段的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定额和工程造价管理规定。

9.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监督执行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定建设工程重大事故处置预案并负责组织实施;牵头组织新建住户项目竣工的综合验收。

10.贯彻执行国家和区市县防震减灾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订编制全县的防震减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和地震应急救援等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全县群测群防队伍工作;负责做好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普及工作。

11.贯彻执行民防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规章制度，拟订全县防空袭方案、保障方案的制度并组织落实;组织制定全县民防训练计划和宣传教育计划;指导全县重要

经济目标防护单位的防空袭工作及救援队伍的训练工作。

12.组织拟订全县民防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对民防工程(含结合地面建筑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建设计划和质量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民防工程建设和公共工程的日常维护管理,指导、监督民防工程的维护管理和平时开发利用工作,负责管理全县民防国有资产。

13.负责对全县民防通信警报、网络建设计划、技术、质量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全县防灾救灾应急指挥保障的有关工作;战时组织开展城市防空袭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消除空袭后果,恢复生产和生活秩序。

14.承办县人民政府和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平罗县城市管理大队

1.负责全县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2.负责对县城临时户外广告、标语牌、张贴栏、指示路牌的设置和临时占道、张挂张贴广告宣传品等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3.负责县城规划区内沿街建筑物立面装饰的管理与审批工作。

4.负责县城建成区范围内的违章、违法建筑物、构筑物的查处工作。

5.负责全县液化气、燃气经营的行政许可和安全管理。

6.负责对县城区影响市容环境违章占用人行道停放车辆的查处工作。

7.负责城管“12319”热线的管理、监督工作，受理、查处城市监管中的社会投诉。

8.承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平编发【2017】20号文件，将林业和城市管理局承担的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园林绿化等方面城市管理职责和行政处罚权；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承担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环境保护局承担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煤炭渣等运输车辆物料抛洒遗散污物、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污染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行政处罚权；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承担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以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行政处罚权；公安局承担的侵占城市非机动车道、违法停放车辆的行政处罚权；水务局承担的向城市河沟渠湖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沟渠湖违法建筑物拆除等行政处罚权整合划入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由林业和城市管理局挂牌调整为在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挂牌，承担全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三）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1.负责县城各街道、花园广场的卫生清扫保洁及市政环卫设施管理。

2.负责县城生活垃圾清运及处理、下水主管网清淤及维

护。

3.负责县城公厕建设及管理、各街道及广场果皮箱、垃圾箱、破损路面等市政环卫设施的维修维护及管理。

4.负责县城各街道、花园广场路灯照明设施的安装、维修维护及管理工作。

5.负责县城各街道、花园广场的绿化管护工作。

6.承办县住建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2088553.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5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7631467.5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100000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7057511.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46480.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81998.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249799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39402344.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0000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193932.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6777532.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9821069.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6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57996.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3114460.09
总计	30	372935529.35	总计	62	37293552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198.85	66519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478.22	29347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637.15	33563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83.48	3608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497991.00	124979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00000.00	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600000.00	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3860991.00	38609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3860991.00	38609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037000.00	803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037000.00	803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6346763.62	236346763.62	0.00	0.00	0.00	0.00	77920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55909.05	1655590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18195.16	1291819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37713.89	363771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927091.00	59927091.00	0.00	0.00	0.00	0.00	470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	59927091.00	59457091.00	0.00	0.00	0.00	0.00	4700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71821.76	34762616.76	0.00	0.00	0.00	0.00	309205.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71821.76	34762616.76	0.00	0.00	0.00	0.00	30920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73315.16	3057331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0000.00	9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73315.16	2107331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756152.42	1175615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756152.42	1175615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8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302000.00	3130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302000.00	3130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160474.23	4716047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160474.23	4716047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193932.76	74947506.44	0.00	0.00	0.00	0.00	16246426.3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043736.76	52797310.44	0.00	0.00	0.00	0.00	16246426.3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7545516.83	40826960.44	0.00	0.00	0.00	0.00	6718556.3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9520.00	119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8768900.00	6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96890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0643629.93	3084660	0.00	0.00	0.00	0.00	7558969.93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66170.00	1966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2506.00	20625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2522.00	14525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09984.00	6099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087690.00	200876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087690.00	200876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000.00	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00000.00	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0000.00	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285366.00	2853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85366.00	253486.00	0.00	0.00	0.00	0.00	3188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合计	合计	合计	合计	合计
			369821069.26	27999914.02	341821155.2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000.00	45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0000.00	0.00	80000.00	0.00	0.00	0.0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80000.00	0.00	8000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00.00	4500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00.00	4500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6480.37	384648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6480.37	384648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000.00	270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4000.00	354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1191.68	1581191.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1288.69	1641288.6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1998.85	681998.85	1680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800.00	0.00	1680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800.00	0.00	1680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198.85	665198.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478.22	293478.2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637.15	335637.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83.48	36083.4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497991.00	0.00	12497991.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6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0.00	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3860991.0	0.00	3860991.0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3860991.00	0.00	3860991.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037000.00	0.00	803700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037000.00	0.00	803700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402344.28	20987886.80	218414457.4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55909.05	12918195.16	3637713.89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18195.16	12918195.16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37713.89	0.00	3637713.89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457091.00	0.00	62457091.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457091.00	0.00	62457091.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597402.42	8069691.64	27527710.7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597402.42	8069691.64	27527710.7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73315.16	0.00	30573315.16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0000.00	0.00	950000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73315.16	0.00	21073315.16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756152.42	0.00	11756152.42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756152.42	0.00	11756152.42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21298	超长期国债安排的支出	31302000.00	0.00	31302000.00	0.00	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302000.00	0.00	313020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160474.23	0.00	47160474.23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160474.23	0.00	47160474.2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193932.76	2182026.00	89011906.76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043736.76	119520.00	68924216.76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7545516.83	0.00	47545516.83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9520.00	11952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8768900.00	0.00	876890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0643629.93	0.00	10643629.93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66170.00	0.00	196617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2506.00	206250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2522.00	145252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09984.00	609984.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087690.00	0.00	2008769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087690.00	0.00	2008769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000.00	0.00	80000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00000.00	0.00	80000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0000.00	0.00	80000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273322.00	273322.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73322.00	27332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2088553.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5000.00	12500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7631467.5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46480.37	3846480.3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1998.85	681998.8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497991	12497991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6067955.50	158436487.92	77631467.5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4947506.44	74947506.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1053486.00	1053486.00	0.00	0.00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720021.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0220418.16	272588950.58	77631467.5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76081.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5684.44	75684.44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76081.3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350296102.60	合计	64	350296102.60	272664635.02	77631467.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72588950.58	27645689.24	244943261.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000.00	45000.00	800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0000.00	0.00	80000.0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80000.00	0.00	800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00.00	4500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00.00	4500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000.00	27000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4000.00	35400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1191.68	1581191.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1288.69	1641288.6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1998.85	665198.85	1680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800.00	0.00	1680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800.00	0.00	168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198.85	665198.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478.22	293478.2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637.15	335637.1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83.48	36083.4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497991.00	0.00	12497991.00
21103	污染防治		600000.00	0.00	600000.00
2110301	大气		600000.00	0.00	60000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3860991.00	0.00	3860991.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037000.00	0.00	80370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037000.00	0.00	803700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3860991.00	0.00	386099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7936091.04	20618299.42	137317791.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55909.05	12918195.16	3637713.8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18195.16	12918195.16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37713.89	0.00	3637713.8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457091.00	0.00	59457091.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457091.00	0.00	59457091.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762616.76	7700104.26	27062512.5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597402.42	8069691.64	27527710.7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160474.23	0.00	47160474.2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160474.23	0.00	47160474.23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47506.44	2182026.00	72765480.4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797310.44	119520.00	52677790.44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0826960.44	0.00	40826960.4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9520.00	11952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800000.00	0.00	680000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3084660.00	0.00	308466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66170.00	0.00	196617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2506.00	2062506.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2522.00	1452522.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09984.00	609984.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087690.00	0.00	2008769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087690.00	0.00	2008769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53486.00	253486.00	80000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00000.00	0.00	80000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0000.00		800000.00
22405	地震事务	253486.00	253486.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53486.00	25348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7887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8752.22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858522.00	30201	办公费	1562734.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18455.00	30202	印刷费	1916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30799.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520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72737.00	30205	水费	1586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1191.68	30206	电费	99953.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41288.69	30207	邮电费	1640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9115.37	30208	取暖费	168319.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083.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965.74	30211	差旅费	1000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252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15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2996.0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8061.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24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530776.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96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64670.2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3813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9337.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718.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325.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926937.02	公用经费合计					6718752.22
合 计		2764568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元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本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0.00	0.00	77631467.58	0.00	77631467.5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77631467.58	0.00	77631467.5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30573315.16	0.00	30573315.16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9500000.00	0.00	950000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21073315.16	0.00	21073315.16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11756152.42	0.00	11756152.42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0.00	11756152.42		11756152.42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31302000.00	0.00	3130200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00	0.00	31302000.00	0.00	3130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366777532.60 元，支出总计 369821069.26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69513408.14 元，下降 15.93%，主要原因是本年老旧小区节能改造项目收入减少 7761300.00 元，市政道路建设项目收入减少 12600000.00 元，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收入减少 3303300.00 元，平罗县城市棚户区配套利民路道路工程、2015 年防疫站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南区和平新居经适房及配建廉租房等多个历年项目收入减少 43080000.00 元支付，故本年收入减少；支出减少 80426043.26 元，下降 17.30%，主要原因是本年老旧小区节能改造项目支出减少 7761300.00 元，市政道路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12600000.00 元，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支出减少 3303300.00 元，平罗县城市棚户区配套利民路道路工程、2015 年防疫站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南区和平新居经适房及配建廉租房等多个历年项目支出减少 43080000.00 元支付，故本年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66777532.60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9720021.28 元，占 95.35%；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其他收入 17057511.32 元，占 4.6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69821069.26 元，其中：基本支出 27999914.02 元，占 7.75%；项目支出 341821155.24 元，占 92.43%；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经营支出 0.00 元，占 0%，对附属

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49720021.28 元，支出总计 350220418.16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4094770.43 元，下降 17.48%，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节能改造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761300.00 元，市政道路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2600000.00 元，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303300.00 元，平罗县城市棚户区配套利民路道路工程、2015 年防疫站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南区和平安新居经适房及配建廉租房等多个历年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3080000.00 元，故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3594373.55 元，下降 17.36%，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节能改造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761300.00 元，市政道路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600000.00 元，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303300.00 元，平罗县城市棚户区配套利民路道路工程、2015 年防疫站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南区和平安新居经适房及配建廉租房等多个历年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3080000.00 元，故本年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2588950.58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3.7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3269559.81 元，下降 34.45%，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节能改造项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761300.00 元，市政道路建设项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600000.00 元，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303300.00 元，平罗县城市棚户区配套利民路道路工程、2015 年防疫站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南区和平新居经适房及配建廉租房等多个历年项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3080000.00 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2588950.58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5000.00 元，占 0.05%；教育（类）支出 1000000.00 元，占 0.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46480.37 元，占 1.41%；卫生健康（类）支出 681998.85 元，占 0.25%；节能环保（类）支出 12497991.00 元，占 4.58%；城乡社区（类）支出 158436487.92 元，占 58.12%；农林水（类）支出 20000000.00 元，占 7.34%；住房保障（类）支出 74947506.44 元，占 27.4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053486.00 元，占 0.3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545520.00 元，支出决算为 272588950.5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2.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晋档晋级调资增加工资；二是部分项目资金未纳入 2024 年年初预算，新增重点项目平罗县新城区山水大道（翰林大街-威镇湖段）排水防洪改造工程、平罗县城市防洪排涝项目-翰林大街排水系统改造工程（南段）、平罗县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等项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社会事业发展规划（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8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县发改局拨来项目前期编制经费 80000 元；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45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支付 2024 年春节慰问环卫工和企业职工费用；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支付平罗县委党校（行政学院）新建项目相关费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27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7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354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4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614432.00 元，支出决算为 1581191.6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行政人员 1 人调出 1 人退休，事业人员 3 人退休，相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807216.00 元，支出决算为 1641288.6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33%。决算

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编人员 2018 年和 2021 年 1-8 月职业年金做实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68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卫健局拨来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健康宁夏考核资金资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311829.00 元,支出决算为 293478.2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行政人员 1 人调出 1 人退休,相应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334464.00 元,支出决算为 335637.1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5%。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42168.00 元,支出决算为 36083.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行政人员 1 人调出 1 人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1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6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追加 2023 年生态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总量考核奖补资金(裸露地治理)资金;

13.节能环保支出(类)清洁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860991.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支付 2022 年可再生能源应用试点示范项目和 2023 年可再生能源

应用试点示范项目工程款和期间费用；

14.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为8037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支付平罗县垃圾分类处置能力提升项目工程款；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2838088.00元，支出决算为12918195.1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本持平；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为3637713.8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0000000.00元，支出决算为59457091.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7.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实施重点项目，追加平罗县房屋征收评估费200000.00元、平罗县新城区山水大道（翰林大街-威镇湖段）排水防老改造工程经费1850000.00元、平罗县城市防洪排涝项目—翰林大街排水系统改造工程（南段）经费25840000.00元、保障性住房基础设施建设、维修、改造及棚户区拆迁环境综合整治费4500000.00元、平罗县2024年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第一片区（分区一、二、三、四、五、六）经费3409000.00元、新渠路、人民西路、广场路、规划南一路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及颐民苑小微游园改造项目耕地经费7258876.00元、平罗县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工程经费1571215.00元、五湖四海管护费

3600000.00元、惠民公园绿化管护费2700000.00元、唐徕渠带状公园、文化公园等管护费700000.00元、2023年城市更新暨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经费1028000.00元；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数为34387304.00元，支出决算为35263013.6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俭压减经费；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7000000.00元，支出决算为47160474.2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3.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实施重点项目，追加2024年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第一片区分区五经费9707000.00元、平罗县城镇燃气居民用户“三件套”安装项目经费9360000.00元、平罗县鼓楼及玉皇阁特色街区风貌改造项目经费1297185.00元、污水处理相关支出(县城)7000000.00元、2024年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第一片区分区三经费8260000.00元、2024年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第一片区分区六经费9792000.00元、平罗县城市防洪排涝项目—翰林大街排水系统改造工程（南段）经费1744289.23元；

20.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为2000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支付2024年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费；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数为50370000.00元，支出决算为40826960.4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

住房保障办拨来平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城市棚户区改造) 2880000.00 元、市财政拨来棚户区改造项目经费 3838556.39 元, 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 年初预算数为0.00元, 支出决算为119520.00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年初未安排预算, 支付2024年廉租房住房租赁补贴;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 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680000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年初安排预算, 支付 2024 年平罗县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款及期间费;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数为 2940000.00 元, 支出决算为 308466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住房保障奖励资金支出增加;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196617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年初未安排预算, 支付 2023 年平罗县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期间费;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数为 1458635.00 元, 支出决算为 1452522.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8%。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数为 606984.00 元，支出决算为 60998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9%。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8.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08769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实施重点项目，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支出 18900000.00 元、2022 年平罗县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唐徕小区等四个小区经费支出 587690.00 元、2022 年平罗县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金税花园小区等八个小区经费支出 600000.00 元；

2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数为 80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8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4104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5348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地震相关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645689.24元，其中：人员经费20926937.02元，公用经费6718752.22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19478876.02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804805.02元，增长4.13%，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岗位晋级、薪级工资调整；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141590.55元，降低5.54%。

2.商品和服务支出6718752.22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

加5736630.22元，增长584.11%，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支出增加1491877.17元、印刷费支出增加150000.00元、劳务费支出增加664670.25元、委托业务费支出增加3578130.00元、其他交通费用支出增加37003.0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978391.11元，降低30.71%。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48061.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557924.00元，增长62.6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丧葬费抚恤金增加；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663036.00元，增长84.46%。

4.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预算；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

5.资本性支出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预算；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

6.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预算；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

7.对企业补助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

8.其他支出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预算；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

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减少0.00元，下降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7631467.58元，本年支出77631467.58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70251267.58元，增长951.89%，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分配指标资金时，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较多，调整科目使用，主要是用于平罗县拆迁征收补偿款950万元、还农发行贷款2107万元、污水处理相关支出(县城、农村)600万元、平罗县新城区山水大道（翰林大街-威镇湖段）排水防涝改造工程1956.2万元等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数0.00元，支出决算数为9500000.00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拆迁补偿款。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54480000.00元，支出决算数为21073315.16元，完成预算数38.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棚户区改造拆迁补偿款支出减少。

3.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年初预算数6000000.00元，支出决算数为11756152.42元，完成预算数195.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度平罗县污水处理运行经费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0.00元，支出决算数为4000000.00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年初未安排预算，支付平罗县2017年棚户区域城中村改造项目（三期）本息。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数0.00元，支出决算数为31302000.00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实施重点项目，支付平罗县5755户分散居住户天然气管道更新改造工程经费2600000.00元、平罗县2024年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经费9140000.00元、平罗县新城区山水大道（翰林大街-威镇湖段）排水防涝改造工程经费19562000.00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元，支出0.0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314019.76元，比2023年度2205492.53元，增长19.49%。主要原因是：2023年部分经费统计口径与2024年不一致，部分在项目经费中统计。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446421.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92445.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27853976.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446421.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92445.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0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101751.61 平方米，共有车辆 63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未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和管理活动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如：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如：其他农业重点项目研究等。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1.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的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无其他有关公开资料